

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

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

89年2月1日教導會議訂定
92年9月25日教導會議修訂
100年12月30日校務會議修訂
105年2月16日行政會議修訂

一、實施目的：

為提升本校學生資訊能力及確保教學品質，於學生在學期間，依不同年級設定資訊能力目標，裨益學生升學及就業之生涯規劃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

全體學生

三、實施目標：

(一) 一年級

1、上學期：中文輸入實用級(TQC)。

2、下學期：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學科、電腦軟體應用丙級技術士。

(二) 二年級

1、上學期：中文輸入進階級(TQC)、英文輸入實用級(TQC)
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術科。

2、下學期：網頁設計丙級技術士、門市服務丙級技術士。

(三) 三年級

1、上學期：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技術士。

四、獎勵辦法：

為獎勵學生精進專業智能，凡達到目標者，予以敘獎，相關細則如下

(一) 於規定時間內達成目標取得丙級技術士者，記小功乙次，以資鼓勵。

(二) 於規定時間內達成目標取得TQC認證者，記嘉獎乙次，以資鼓勵。

(三) 取得乙級技術士者，記小功二次並頒發圖書禮卷1000元，以資鼓勵。

五、本辦法經進修學校校務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